（接C11版）

（96）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4层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4层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电话：（0311）86028442
传真：（0311）66006244
客户服务电话：4006128888
网址：www.s10000.com
（97）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32号国资大厦B座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电话：（027）87618889
传真：（027）87618863
客户服务电话：（028）86712334
网址：www.tfzq.com
（98）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办公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法定代表人：马功勋
电话：（024）23266917
传真：（024）23255606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0315
网址：www.stockren.com
（99）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大连期货大厦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董水成（代）
电话：（0411）39673301
传真：（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电话：4008-169-169
网址：www.estock.com.cn
（100）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608
传真：（010）66045500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cn/jijin.txsec.com
（101）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9楼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9楼
法定代表人：罗浩
电话：021-38784818
传真：021-68775878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818
网址：www.cf-cla.com
（102）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客服电话：0571-96336
网址：www.ctsec.com
（10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公司网站：www.cgws.com
（104）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号8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电话：021-38600676
网址：　www.noah-fund.com
（10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峨山路613　号6　幢551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　号2　号楼东方财富大厦2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10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　弄37　号4　号楼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107）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108）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高翔路526　号2　幢220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　号裕景国际B　座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客服电话：021-58788678
网址：　www.e-rich.com.cn
（109）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110）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1幢11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1幢2层
法定代表人：　路瑶
客服电话：　95162，4008888160
网址：　www.cifcofund.com
（111）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3201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3201单元
法定代表人：　李招弟
客服电话：4008880069
网址：　www.wy-fund.com
（112）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服电话：0571-88920897　　4008-773-772
公司网站：　www.5ifund.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31　,32　楼
法定代表人：李勤
电话：（021）38969999
传真：（021）33627962
联系人：赵良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50099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秦悦民
经办律师：秦悦民、王利民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会计师：汪棣、庄贤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以优选股票为主，配合多种投资策略，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分享中国经济成长带来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可转换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其中，股票投资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在5%以上。

此外，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可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上限规定，不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并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数量模型工具，分析和比较不同证券子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采取相对稳定的资产配置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股票配置比例的相对稳定，避免因过于主动的仓位调整带来额外的风险。只有当基金管理人通过研究发现市场的主导因素（宏观面、政策面和资金面等）发生实质性变化时，才会对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较大幅度的主动调整。影响本基金资产配置的因素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1）宏观经济因素
宏观经济形势将从两个方面影响股市，一是对上市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二是改变投资人的投资行为。由于股市往往对宏观经济进行提前反映，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将重点关注一些宏观先行指标。
（2）政策因素
本基金管理人将重点关注的政策因素包括：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证券市场宏观管理政策等。
（3）市场波动周期
市场的变化节奏呈现明显的周期性特征，投资进出时机的把握对提高投资收益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
（4）资金供求因素
资金供求情况也是决定我国证券市场运行状况的重要因素。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将采用“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法，通过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优选出投资价值较高的公司股票。在构建投资组合时主要以“自下而上”的优选成长策略为主，辅以“自上而下”的主题优选策略、逆势操作策略，优选具有良好投资潜力的个股，力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总体股票投资策略包括以下几个层面：
（1）优选成长策略
我们认为，成长型股票通常都具有持续的高盈利增长的特点，伴随着市场对成长型股票的发现和认识，其股价也将经历缓慢上涨到加速上涨的过程，特别是未来相当长时间的牛市环境中，高成长型股票的价格上涨往往高于市场平均水平。因此，本基金将在判断上市公司业绩成长原则的基础上，着重对上市公司的成长性进行分析，即以上市公司过去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增长率为基础，预测未来两至三年的利润增长率作为核心指标。同时，比较公司价值成长比率（PEG）、市净率（P/B）、市盈率（P/E）等辅助指标在行业中的水平作为参考，综合考察上市公司的增长性和可持续性，根据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将公司分为缓慢成长型公司、稳定成长型公司、快速成长型公司三种类型，针对每种类型的公司特点，精选具有吸引力的个股。
① 缓慢成长型公司。对于处在或接近行业生命周期顶峰的缓慢型成长公司，我们将关注那些具有特殊机遇的转机类公司或者那些在资产负债表中隐藏有较高价值资产的资产类公司的投资机会。
② 稳定成长型公司。对于具有较快收益增长率、股价已基本反映公司稳固增长的稳定型公司，我们将关注该类公司中具有较大潜在和间的断产品或增加公司的收益和股利的投资机会。
③ 快速成长型公司。对于具有较高收益增值潜力的快速成长型公司，我们将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分析其增长率的持续性，选择在未来数年内仍能保持竞争优势的公司。
（2）主题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主题投资分析框架”（Thematic Investing Analysis Frame)对宏观经济中制度性、结构性或周期性等发展趋势进行前瞻性的研究与分析，挖掘并投资于集中代表整个市场阶段发展趋势的上市公司。首先，寻找经济社会发展变化的趋势，分析这些根本性变化的内涵和寓意；其次，认清使该种趋势产生和持续的内在驱动因素，挖掘出国内目前和未来的宏观大背景下选择具有持续性的投资主题；随后，选择受益于主题因素的行业；最后筛选出主题行业中的龙头公司进行重点配置。
（3）逆向操作策略
本基金认为当股市接近波峰和波谷时，大多数投资者对市场走势的看法都是错误的。因此，本基金将努力确认大多数投资者的心理，然后进行反向操作。举例来说，本基金将通过公开市场信息观察国内股票型投资基金现金占投资组合的比例，一旦本季度股票型基金的平均现金比例明显超过上季度现金平均比例，本基金就倾向于增加下季度股票资产比例；当本季度股票型基金的平均现金比例明显低于上季度现金平均比例，本基金就倾向于降低下季度股票资产比例。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和风险溢价等因素的综合评估，合理分配固定收益类证券组合中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金融工具等产品的比例，构造债券组合。
在选择国债品种中，本产品将重点分析国债品种所蕴含的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根据利率预测模型构造最佳期限结构的国债组合；在选择金融债、企业债品种时，本基金将重点分析债券的市场风险以及发行人的资信品质。资信品质主要考察发行机构及担保机构的财务结构安全性、历史违约/担保纪录等。本基金还将关注可转债价格与其所对应股票价格的相对变化，综合考虑可转债的市场流动性等因素，决定投资可转债的品种和比例，捕捉其套利机会。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实现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谨慎地进行投资，以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经风险调整后相对价值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6、其他衍生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跟踪国内各种衍生产品的动向，一旦有新的产品推出市场，将在届时相应法律法规的框架内，制订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投资策略，同时结合对衍生工具的研究，在充分考虑衍生产品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谨慎进行投资。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80%×中信标普300指数收益率＋2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收益率。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和较高预期收益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3年6月30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510,316,344.48	74.92
	其中：股票	5,510,316,344.48	74.92
2	固定收益投资	697,914,000.00	9.49
	其中：债券	697,914,000.00	9.4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0,002,045.00	8.0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4,013,561.46	4.00
6	其他各项资产	262,587,837.03	3.57
7	合计	7,354,833,787.97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7,384,000.00	0.38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980,508,980.21	40.9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8,435,837.80	0.94
E	建筑业	150,307,998.59	2.06
F	批发和零售业	35,597,981.28	0.4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30,636,385.62	7.28
J	金融业	680,878,567.44	9.34
K	房地产业	748,792,173.99	10.2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2,867,631.24	1.2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9,250,998.80	0.4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5,994,551.21	1.3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69,661,238.30	0.9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510,316,344.48	75.61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　科A	36,160,987	356,185,721.95	4.89
2	600741	华域汽车	28,148,000	219,554,400.00	3.01
3	600048	保利地产	22,062,151	218,635,916.41	3.00
4	600196	复星医药	19,186,028	201,069,573.44	2.76
5	601398	工商银行	49,978,890	200,915,137.80	2.76
6	600104	上汽集团	14,854,878	196,232,938.38	2.69
7	600016	民生银行	22,000,000	188,540,000.00	2.59
8	601169	北京银行	22,020,922	175,506,748.34	2.41
9	002250	联化科技	8,744,246	174,797,477.54	2.40
10	002368	太极股份	8,858,234	169,989,510.46	2.33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48,875,000.00	3.42
2	央行票据	149,440,000.00	2.05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99,599,000.00	4.11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697,914,000.00	9.58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002	13附息国债02	1,500,000	149,235,000.00	2.05
2	1001060	10央行票据60	1,000,000	99,890,000.00	1.37
3	120019	12附息国债19	1,000,000	99,640,000.00	1.37
4	071314001	13银河CP001	500,000	50,045,000.00	0.69
5	041361007	13万向CP001	500,000	49,990,000.00	0.69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8.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9.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9.2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80,358.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36,057,722.95
3	应收股利	13,151,058.72
4	应收利息	11,268,779.43
5	应收申购款	329,917.6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2,587,837.03

9.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9.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一）基金净值表现
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截止时间2013年6月30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止	－4.73%	1.25%	－7.17%	1.17%	2.44%	0.08%
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	－1.71%	1.15%	5.88%	1.00%	－7.59%	0.15%
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	－25.87%	1.19%	－17.44%	1.06%	－8.43%	0.13%
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	－2.88%	1.37%	－7.69%	1.25%	4.81%	0.12%
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	67.60%	1.69%	58.69%	1.63%	8.91%	0.06%
自2008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	－52.81%	2.06%	－52.20%	2.40%	－0.61%	－0.34%
自2007年8月2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7年12月31日止	17.81%	1.47%	19.42%	1.52%	－1.61%	－0.05%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投资者可选择在申购本基金或赎回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称为前端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称为后端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
（1）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最高申购费不超过1.50%。投资者可多次申购，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前端申购费率
M<100万	1.50%
100万≤M<500万	1.00%
M≥500万	每笔1000元

（2）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时，申购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最高后端申购费率不超过1.8%，投资者可多次申购，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后端申购费率
Y<1年	1.80%
1年≤Y<2年	1.50%
2年≤Y<3年	1.20%
3年≤Y<4年	1.00%
4年≤Y<5年	0.50%
Y≥5年	0.00

（3）本基金的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
2、赎回费用
在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以后，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1年	0.50%
1年≤Y<2年	0.25%
Y≥2年	0

注：一年指365天，两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对于投资者在基金退市前持有的原安久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对于集中申购和日常申购所得的基金份额，持有期自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所收取赎回费的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销售手续费等各项费用。
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后，投资者赎回申请的确认按照先进先出原则进行处理。
3、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转入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如为负数则取0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固定收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出基金固定收费金额
注1: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注2:本基金暂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转换业务。
关于转换费用的其他相关条款请详见公司网站的有关临时公告。
（三）其他费用
1、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2、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6、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中第1至5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的3个工作日前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基金的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更新内容
三、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四、基金托管人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五、相关服务机构	更新了“（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及其联系人”部分的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信息；更新了“（二）注册登记机构”信息。
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1、更新直销机构联系人； 2、在华安基金电子直销平台中删除电子交易手机网站，增加智能手机APP平台。
十、基金的投资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十一、基金的业绩	更新了最新一期的投资业绩。
二十二、对基金投资人的服务	1、修改对账单服务相关内容； 2、修改客服中心人工客服的服务时间； 3、更新已开通本公司基金电子直销交易资金结算的银行； 4、删除手机网址。
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更新了自2013年2月2日至2013年8月2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3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中标及签署概况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的两家全资子公司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洋"）和广东南洋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洋超高压"），分别于2013年3月15日和2013年3月28日收到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的中标通知书，广州南洋为南方电网一级物资集中采购2013年上半年10kV配网设备材料类框架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南洋超高压为南方电网2013年上半年材料类框架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内容如下：
1、标的名称：架空绝缘导线（广东），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40%
2、标的名称：低压电线（广东），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14%
3、标的名称：10kV交联电缆（普通型）（广西），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30%
4、标的名称：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广州），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25%
5、标的名称：低压电缆（普通型）（广东），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30%
6、标的名称：低压电缆（阻燃型）（广东），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40%
7、标的名称：220kV电力电缆（广州），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60%
8、标的名称：110kV电力电缆（广东），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40%
9、标的名称：110kV电力电缆（云南），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100%
10、标的名称：110kV电力电缆（贵州），占标包需求金额比例：100%
由于以上招标为框架招标，中标时无法估算中标金额，每个标包的具体中标金额需由南方电网下属项目单位根据物资所需情况确定，公司需按要求与项目单位签署书面合同。
截至本公告日，广州南洋及南洋超高压已签订并收到原件的合同金额总累计达到43,624.74万元。（其中第一笔15,239.04万元、第二笔15,599.72万元的合同公告分别已于2013年6月15日、2013年9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公告编号分别为2013-031及2013-049。本次公告为上述标包已签订并收到原件的第三笔合同，累计金额为12,785.98万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于2002年12月29日正式挂牌成立并开始运作。公司属中央管理，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目前公司的出资结构为广东省38.4%，中国人寿32%，国家电网公司26.4%，海南省3.2%。公司经营范围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和海南，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与调度；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自主开展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
2、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近三年与公司发生多起类似业务。
3、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
该公司为中央管理的国有特大型企业，在南方电网发展和南方电力资源乃至能源资源优化配置中发挥主导作用，承担着实施国家西部大开发、西电东送战略的重要任务。资金实力雄厚，信用优良，为公司一直以来的合作客户，履约情况一直保持良好。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生效条件：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合同标的：220kV电力电缆、架空绝缘导线、低压电线电缆、10kV交联电缆；
3、合同总金额：12,785.98万元；
4、合同双方：买方为南方电网，卖方为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广东南洋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
5、签署地点：买方所在地；
6、合同履行期：按相应合同的约定履行；
7、付款方式：
分为：预付款、入卖方成品库款、到货款和质保金，共四次支付；
8、违约责任：对于买方或卖方的违约行为，按照双方签订的相应的采购合同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9、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履约保证金：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含本数）向买方提交金额为合同价格10%的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自卖方履约保证金提交买方之日起至合同项下货物全部完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验收合格并经买方验收合格投入运行为止。履约保证金有效期终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且无索赔（有索赔待索赔完成后），买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2012年度营业总收入为176,519.5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389万元，具备履行合同的资金；公司目前的产能能够保证合同得到正常履行。
2、本次合同的履行金额占本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7.24%，合同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2013年全年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3、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双方已签订的相应采购合同中已就违约、争议，以及遭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时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归属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仍有可能对合同的履行造成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截止本公告日，以上框架招标项目中的合同均已基本签订完毕并收到原件，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合同的具体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广州南洋、南洋超高压与南方电网签订的相应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六日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货币
基金主代码	392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7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3-9-16
收益累计期间	自 2013-8-15至 2013-9-15 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当日累计待结转收益）×当日基金收益/（当日基金总份额+所有待结转收益）（保留到分）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3年9月17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的前一工作日在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2013年9月1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3年9月17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２００２］１２８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的规定，投资者于收益支付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收益，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收益。
（2）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15日集中支付并按1.00元的份额面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3）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本基金的收益支付详情：
①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zhfund.com。
②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或021—38789788。
③ 本基金销售机构：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温州银行、国联证券、国泰君安、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银河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申银万国、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西南证券、中信证券（浙江）、湘财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渤海证券、东兴证券、东吴证券、信达证券、东方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东北证券、平安证券、东海证券、中银国际证券、宏源证券、齐鲁证